第六篇

奉獻的異象

讀經：利一 3～4 上、9、16，六 8～13，七 8，八 18，民六 1～9、22～27，徒一 12～14，二六 19

壹 燔祭（利一 1～17）豫表基督，主要的不是在於救贖人脫離罪，乃是在於過一種完全且絕對爲著神並滿足神的生活（3～4 上、9，約五 19、30，六 38，七 18，八 29，十四 24），並在於祂是使神子民能過這樣一種生活的生命（林後五 14～15，加二 19～20，弗四 20～21）：

一 燔祭乃是神的食物，獻與耶和華爲怡爽的香氣，使神可以享受並得著滿足—利一 9 下，民二八 2，參林後二 14，王下四 8～10。

二 這祭每天早晚都要獻上—出二九 38～42，利六 8～13，民二八 2～4。

三 燔祭的公綿羊，表徵剛強的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使我們得以承擔新約的祭司職分（利八 18）；這供物，就是承接聖職所獻的羊（22，七 37 與註 1），題醒我們這些事奉的人必須絕對爲著神，而我們卻不是；因此，爲著祭司的事奉，我們需要天天取用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（六 12，參來十 5～10）。

四 按手在燔祭牲的頭上，乃是表徵我們與基督聯合，聯結；藉著按手在作我們供物的基督身上，我們就與祂聯結，祂與我們就成爲一—利一 4 上：

1 在這樣的聯結裏，我們一切的輭弱、缺陷和過失，都由祂擔負，祂一切的美德都成爲我們的；這需要我們藉著合式的禱告操練我們的靈，使我們能在經歷上與祂成爲一—林前六 17。

2 當我們藉著禱告按手在基督身上，那賜生命的靈，就是我們按手在祂身上的這位基督（十五 45，林後三 6、17），就立刻在我們裏面行動並工作，而在我們裏面過一種生活，是重複基督在地上所過的生活，也就是燔祭的生活（加六 17）。

五 我們需要天天取用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（民二八 3～4，利一 2～4，六 12～13，參提後一 6），使我們可以在基督作燔祭的經歷上經歷祂；不是在外面做法基督，而是在日常生活中活祂—林後五 14～15，腓一 19～21，徒二七 22～25，二八 3～9，林前一 9。

六 我們不斷的取用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基督之優美的外在彰顯就越成爲我們的，使祂得著顯大（利七 8，詩九十 17，出二八 2，腓一 20），並且我們也越享受基督作我們覆罩的能力，以遮蓋、保護並保守我們（四 13，林後十二 9）。

七 燔祭壇上的火要一直燒著，『不可熄滅』（利六 8～13）；一天過一天，在許多場合裏，我們需要將自己在基督裏獻給神作常獻的燔祭，而被神焚燒，使我們能焚燒別人—參羅十二 1～2，民二八 3～4、9～11、19、26～27，二九 1～2、7～8、12～13、39～40。

八 這種奉獻是『樓房上的』奉獻，就是與神永遠經綸這屬天異象『結婚』並因之癲狂的奉獻—徒一 12～14，啓三 18，徒二六 19～29。

九 我們需要被消滅成灰，好成爲新耶路撒冷，作神的彰顯—詩二十 3，利一 16，六 10～11，林前三 12 上，啓三 12，二一 2、10～11、18～21。

十 燔祭的灰表徵基督被消滅到無有—可九 12，賽五三 3：

1 主的願望是要所有在基督裏的信徒，都被消滅成灰。

2 我們既與被消滅成灰的基督是一，我們也被消滅成灰，就是被消滅成爲無有，成爲零—林前一 28，林後

十二 11。

3 我們越與基督在祂的死裏聯合，我們就越認識自己已經成了一堆灰。

4 當我們成了灰，我們就不再是天然的人，而是被釘死、了結、焚燒的人—加二 20 上。

5 灰乃是神悅納燔祭作爲脂油的標記，對神來說，這脂油乃是甜美、可喜悅的—詩二十 3，參三六 8～9。

6 把灰倒在祭壇的東面，就是日出的方向，含示復活—利一 16，約十一 25，腓三 10～11，林後一 9：

a 就著基督作燔祭而言，灰不是結束，乃是開始—可九 31。

b 灰的意思是基督已經被治死，但東面表徵復活。

c 我們在基督裏越被消滅成灰，就越被擺在東邊，而有把握太陽會升起，我們要經歷復活的日出—腓三 10～11。

7 這些灰至終要成爲新耶路撒冷—啓三 12，二一 2、10～11：

a 基督的死把我們帶到盡頭，把我們消滅成灰，而在復活裏，這些灰要成爲寶貴的材料，爲著神的建造—林前三 9 下、12 上。

b 我們被消滅成灰，就把我們帶進三一神的變化裏，成爲寶貴的材料，爲著新耶路撒冷的建造—羅十二 1～2，林後三 18，啓二一 18～21。

貳 神渴望祂所有的子民都是拿細耳人，就是那些將自己分別歸神的人；他們絕對、完全、徹底的爲著神，不爲著神以外的任何事物—愛神、尋求神、活神並被神構成，好以神祝福人，使神得著彰顯—民六 1～9、22～27，詩七三 25～26，耶三二 39，林後十三 14，參詩一一〇 3，太二六 6～13：

一 按豫表，人類中間獨一的拿細耳人是主耶穌基督；拿細耳人豫表基督在祂的人性裏絕對爲神活著—約四 34，五 19、30，七 18，十四 24。

二 拿細耳人的分別持續七天（徒二一 27），表徵完全的期間，甚至一生之久（民六 8，參林前五 7～8，出十二 15，十三 2～4、6～9）。

三 只有拿細耳人能將主耶穌帶回來；凡被神用來轉移時代的人，都必須是拿細耳人，就是自願奉獻的人，絕對且徹底的成爲聖別歸給神。

四 所有的得勝者都是活在拿細耳人的原則裏，向神有四重的自願奉獻—林前六 15～20，羅十二 1～2，九 23，參但五 23：

1 拿細耳人必須勝過屬世的享受和享樂，這由禁絕酒和任何與其來源有關的東西所表徵—民六 3～4，參詩一〇四 15，傳十 19，雅四 4，約壹二 15：

a 屬世的享樂導致情慾的意念和情慾的行爲；我們必須禁絕屬世的酒，藉著享受基督作新酒，使我們成爲使神和人喜樂的人—士九 13，太九 17，約壹二 15～17，提後三 1～5，參賽四二 4。

b 我們需要天天維持在主裏的喜樂；『我就到神的祭壇，到我最喜樂的神那裏』—詩四三 4，十六 11，三六 8～9，四六 4，四八 2，五一 12，尼八 8、10，耶十五 16，哀三 21～24、55～56，補充本詩歌二五〇首。

2 拿細耳人必須勝過背叛，這由不可剃頭所表徵；不可剃頭表徵不可棄絕主的主權，乃要絕對服從—民六 5，參林前十一 3、6、10、15：

a 拿細耳人絕對服從主的主權和神所設立的一切代表權柄—弗一 10、22 下～23，西一 18，羅十三 1～2 上，弗五 21、23，六 1，來十三 17，彼前三 1～7，五 5。

b 拿細耳人是滿了頭髮，滿了服從的人；他有服從的氣質和意願；你若是這樣的人，這對你和你的將來都有很大的祝福—西一 18，二 19。

c 『在某人或某事之下乃是祝福；甚至受到嚴格的限制也是祝福。感謝主，從我進入這恢復那天，主就把我置於某人、某事或某環境之下』—李常受，民數記生命讀經，七八頁，參弗四 1。

d 參孫從母腹裏就是拿細耳人，爲時一生之久，參孫能力的來源是他的長頭髮；由此我們看見，在服從裏有能力—士十六 17，參書九 14。

3 拿細耳人必須勝過死亡，這由他不可因至親死了或身旁有人突然死了而受玷污所表徵—民六 6～7、9：

a 在神面前，死比罪更玷污人；在召會生活裏，在神子民中間可能散佈著不同種的屬靈死亡—野蠻的死亡（獸的屍體），溫和的死亡（牲畜的屍體），或狡猾的死亡（爬物的屍體）—利五 2，啓三 4，羅八 6。

b 我們必須滿了『對抗死亡』的生命；這在於我們運用靈禱告有多少，但不是一般的禱告，乃是與仇敵爭戰的禱告—林後五 4，六 1 上，太二六 41，但六 10，九 17。

c 我們若覺得聚會死沉，就需要多多禱告，以對抗那種死沉的光景：『主，用你的血遮蓋我，抵擋一切的死沉，抵擋一切屬靈的死沉。主，用你得勝的血遮蓋這聚會。在這血下，我們有分於神聖的生命。』

d 拿細耳人被數點是爲著形成神的軍隊，他們非常警覺，對於和死亡的爭戰充滿了感覺；因爲死亡的病菌甚至也在召會生活中，所以我們需要天天、時時禱告，與死亡，就是與神最後的仇敵爭戰—林前十五 26。

4 拿細耳人必須勝過天然的情感，這由他不可因父母、兄弟姊妹的死，使自己不潔淨所表徵—民六 7，太十二 46 ～ 50，林後五 16：

a 天然的生命同其天然的情感，是由會發酵以致腐壞的蜜（素祭不可用蜜）所豫表；保羅和巴拿巴之間的難處是由天然生命的蜜所引起的—利二 11，徒十五 35 ～ 39、25 ～ 26，西四 10。

b 神不要我們以天然的愛來愛，乃要以祂爲我們的愛來愛—腓二 2，林前十三 4 ～ 8、13，提後一 7。

五 一旦先前分別出來歸於徒然，我們就應當藉著以基督作一切祭物的實際，重新將自己分別歸神—民六 8 ～ 21。

六 我們分別歸神，是爲著我們蒙神祝福，好以神聖三一之神聖分賜裏的神祝福人，使祂永遠的經綸得著完成—22 ～ 27 節，參林後十三 14。

第六篇

奉獻的異象

聖徒們，爲了這次特會感謝主，這實在是太美好的一段時間。是不是？我們在已過五堂，看見一個又一個的異象。我們看見第一篇裏面，管制並支配的異象—神經綸的異象；第二篇，我們看見基督的異象；第三篇，我們看見召會—基督身體—的異象；在第四篇，我們看見己的異象；昨天晚上，第五篇，我們看見世界的異象；在這一堂裏面，我們要看見一個非常關鍵的話，就是講到奉獻的異象。

在這篇綱要裏，有兩個主要的點，講到一個人位，兩大點，關乎一個人位，這兩大點就是燔祭，基督是我們真正的燔祭，祂是我們真正的燔祭，基督乃是，第二點，祂是真拿細耳人，所以就是燔祭與拿細耳人。那特別在第一篇信息講到管制並支配的異象—神經綸的異象之後，盼望我們能彀對這個很簡單的話有負擔。

在進入奉獻的這個綱要之後，這一個奉獻對我來說，是一個新的看見，是一個新的啓示，因爲奉獻乃是一個人位。奉獻乃是基督的自己作我們的燔祭，也作真拿細耳人。我們可以這麼說，奉獻的異象，如果要加以延伸解釋的話，就可以說，這也就是基督，神在基督裏把他自己，祂是向神獻上，把祂自己作到我們的裏面，藉著在我們裏面，藉著我們，並且透過我們，過一種向神絕對的生活，爲著神的滿足，並執行神的經綸，要建造召會作基督的身體，終極完成於新耶路撒冷。我願意再重複一次這奉獻的定義，我願意再重複一次，乃是關乎基督作我們向神奉獻的這個異象，那就是：要把祂自己作到我們裏面，活在我們裏面，藉著我們，並且從我們裏面活出，而過一種向神絕對的生活，爲著神的滿足，要執行祂的經綸，建造召會作基督的身體，終極完成於新耶路撒冷。我再說一遍，因爲我對這事非常有負擔，我要再說一遍。這就是關乎基督的異象。因爲基督就是我們向神的奉獻，把祂自己作到我們裏面，活在我們裏面，藉著我們活並從我們活出，作我們向神的絕對，爲著神的滿足，要執行神的經綸，建造召會作基督的身體，終極完成於新耶路撒冷。

聖徒們，基督是絕對向神的一位，祂乃是絕對爲著神的一位，祂完全絕對是爲著神的滿足。這一位祂活在我們的靈裏。這一位，絕對向神活，爲著神滿足而活的這一位，在我們的裏面。我們就看見當祭司們獻上燔祭的時候，把手按在這個燔祭的上面，這燔祭就是成爲耶和華馨香悅納的祭物。所以，最終，基督乃是向耶和華獻上的馨香之氣。所以當我們按手在基督作我們的燔祭的上面，就表示我們與基督認同，與祂是一，我們與祂聯合，在祂生機的聯合裏，這就使我們的生活成爲祂生活的複製，也就是過一種燔祭的生活。這時，我們的生活就成爲一種對耶和華的馨香之氣。這是不是非常美好的呢？我們願意我們的生活是滿足耶和華並成爲馨香之氣。所以祂是絕對爲著神的滿足。祂是我們的絕對。我們需要接受基督作我們的絕對。這是日過一日所要作的。我們不絕對，但是祂是絕對的，我們需要接受祂作我們的絕對。

我們中間有相當多新來的。我願意讀一些燔祭的經節。講到拿細耳人的這些經節是在綱要裏面。但是我要讀一些燔祭的經節，利未記一章三節、四節。他說，『他的供物若以牛爲燔祭，就要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；他要在會幕門口把公牛獻上，使他可以在耶和華面前蒙悅納。他要按手在燔祭牲的頭上，燔祭牲便蒙悅納，爲他遮罪。』這就是我們今天早晨所講的。第九節，『但燔祭牲的內臟與腿，那人要用水洗。祭司要把這一切全燒在壇上，當作燔祭，獻與耶和華爲怡爽香氣的火祭。』這裏，我非常寶貝這些話，要成爲怡爽香氣，

爲耶和華怡爽的香氣。所以，在這裏我們有燔祭的律。利未記六章八到十三節，這是很重要的經節。耶和華對摩西說，『你要吩咐亞倫和他兒子們說，燔祭的條例乃是這樣：燔祭要整夜在壇上的焚燒處，直到早晨，壇上的火要一直燒著。』六章十節，『祭司要穿上細麻布衣服，又要把細麻布褲子穿在身上，把壇上燔祭所燒成的灰收起來，放在壇的旁邊；隨後要脫去這衣服，穿上別的衣服，把灰拿到營外潔淨之處。壇上的火要在其上一直燒著，不可熄滅。』這個火不可熄滅。『祭司要每早晨在上面燒柴，』每早晨要把這個柴放在燔祭的火上，『把燔祭擺列在上面，並在其上燒平安祭牲的脂油。火要在壇上一直不斷的燒著，不可熄滅。』這火是不可熄滅的。

我願意指出幾件事才來看第一大點，利未記的祭，特別在第一、二、三、四頭五章裏面，利未記的這個獻祭的這些條例裏面，有燔祭、素祭、平安祭、贖罪祭、贖愆祭，所以這個祭的原文希伯來文就是 qorban（各耳板），就是說，是一個禮物或者是一個祭物。如果我們把基督作爲祭物獻給神當作燔祭的時候。祂就成爲獻給神的禮物或禮品。所以這就是獻。因著我們寶貝、欣賞基督，就能彀獻上基督送給神作禮物。這個獻祭的這個辭的意思就是，那就是向上而升的，就是向上而升，升到神面前的。所以惟一能彀上升到神面前的，就是基督作爲燔祭所活的生活，惟有這個可以上升到神那裏去。所以，在這裏是，基督乃是作燔祭作向神絕對所過的生活，我們所是、我們所有以及我們所能作的，都是爲著神的滿足。這乃是在基督這一位完全、絕對、百分之百爲著神滿足的這一位才有的。

如果你看見民數記第三章這裏，你看見以色列的百姓這些移民回到美地，回到耶路撒冷，來重建聖殿的時候，他們所建的第一件是就是燔祭的壇，他們回來要恢復的第一個就是燔祭壇。如果我們要建造神的殿，爲著神的彰顯，若是要建造神的城，作爲神的國，爲著掌權，我們就必須按手在基督作燔祭，並且把自己獻上給神，以祂作燔祭，成爲對神絕對的滿足。這是爲著神的殿與神的城，也就是神的國。

所以這就是基督在地上所過的生活。這就是燔祭，燔祭這件事就是神人的生活。其實這燔祭就是表徵神人的生活。使徒行傳二十八章這裏，我們看見就是耶穌是在地上再一次的活出，這是在神聖豐富的人性的美德裏面再一次的活出，這是耶穌在地上再一次的活出。

壹　燔祭（利一 1 ～ 17）豫表基督，主要的不是在於救贖人脫離罪，乃是在於過一種完全且絕對爲著神並滿足神的生活（3 ～ 4 上、9，約五 19、30，六 38，七 18，八 29，十四 24），並在於祂是使神子民能過這樣一種生活的生命（林後五 14 ～ 15，加二 19 ～ 20，弗四 20 ～ 21）：

燔祭豫表基督，主要的還不是在於救贖人脫離罪，乃是在於過一種完全且絕對爲著神並滿足神的生活，並且在於祂是這個生命，這個生命使我們能彀過這樣一種的生活。這是不是太好了？祂是使我們能彀過這種生活的生命。你看約翰福音的經節，你從這幾處經節可以看見，沒有時間讀過所有這些參考經節，但是從這些經節裏面，你可以看見，基督乃是過一種生活，完全絕對的是爲著滿足神的生活。祂不說自己的話，乃是說父的話；祂不尋求自己的旨意，乃尋求那差祂來者的意思或旨意；祂不尋求自己的榮耀，乃尋求父的榮耀；祂不從自己作甚麼，祂所作的一切都是從父而作，從父的源頭而作出來的。祂過一種生活乃是一種完全絕對滿足神的生活。

約翰福音八章二十九節，我非常寶貝這個經節，主說，『那差我來的是與我同在，祂沒

有撇下我獨自一人，因我始終作祂所喜悅的事。』這是不是太好了？地上有一個人，總是作父所喜悅的事。這一位活在我們裏面，我們能彀與祂認同，與祂是一，過一種總是討父喜悅的生活。

林後五章十四、十五節，這經節說，我們需要被基督的愛所困迫，使我們不再向自己活，乃向那替我們死而復活者活。每一天我們都需要禱告：『主啊，用你的愛困迫我，使我不向自己活，使我能向你而活。』並且，向主而活就是滿足主的標的，主的渴望，完成主的目標。所以我們能彀在這裏滿足神的心意，滿足神的標的，就需要完成祂的目標。

以弗所書四章二十、二十一節，我們講過好幾次。這些經節告訴我們—其實很深奧的經節，很美妙的經節—它們告訴我們說，我們在這裏學了基督，是照著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受過教導。我們是學了基督，不是學關乎基督，我們乃是主觀的學了基督，就是照著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的或實際者受過教導。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，其實也就是耶穌在四福音裏面所記載，主耶穌在地上所活那種生活的光景，就是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的。其實耶穌過了一種的生活，祂所作的一切都是在神裏面，同著神，憑著神，並且爲著神所作，祂在祂的生活裏乃是與神是一，這就是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。這一位在我們裏面複製了祂的自己。神要我們在這裏學了基督，是照著祂在四福音所過生活的那個光景而活出一種的生活。這個生活就是使我們能彀在神裏面，同著神，憑著神並爲著神作一切的事。我們過一種的生活，是有神在我們生活裏面，我們與神是一的生活。這就是學了基督，在那耶穌身上是實際者，受過教導。

一　燔祭乃是神的食物，獻與耶和華爲怡爽的香氣，使神可以享受並得著滿足—利一9下，民二八2，參林後二14，王下四8～10。

這耶和華怡爽的香氣或馨香之氣，可以說，是對神來說安息並滿足的香氣。基督在地上的生活，對神來說是一種的享受。如果我們讓基督的生活在我們裏面得以複製，得以重複，我們的生活就成爲祂生活的複製，也就是過燔祭的生活。我們對神來說就會成爲神的享受。你願不願意你的生活成爲對神的享受呢？你願意，我也願意。每一天，我們都需要按手在基督作我們的燔祭上，以祂爲我們的燔祭。所以，之後我們就可以看見，我們如何實際的來成就這些。

民數記二十八章二節說，『你要吩咐以色列人說，獻給我的供物，就是獻給我作怡爽香氣之火祭的食物，你們要謹慎，在所定的日期獻給我。』人的食物是能彀滿足人的東西，那神的食物就是滿足神的東西。所以，燔祭乃獻給神的食物。而基督是燔祭的實際，祂的生活就是燔祭的生活，能彀滿足神，使神怡爽，使神快樂。所以，我們在這裏過一種生活，讓基督在我們裏面生活，以基督作我們的生命和人位，也讓祂藉著我們活出來的時候，我們就能過一種生活，能彀滿足神，使神快樂，使神怡爽。這是非常好的，我們能彀讓基督在我們裏面，再次重複的活著，並且過一種生活，是使神快樂的生活。對我來說，這絕對是美妙，再美妙不過的事，就是使神快樂的生活。

以弗所書五章二節，在這裏就說到，是這麼的說到燔祭的，『也要在愛裏行事爲人，正如基督愛我們，爲我們捨了自己，作供物和祭物獻與神，成爲馨香之氣。』所以在這裏，我們需要在愛裏行事爲人，正如基督愛我們，爲我們捨了自己，作供物和祭物獻與神，成爲馨香之氣。

列王紀下四章八到十節，當我把這些經節擺在這裏的時候，這就是參考經節。林後二章

十四節、十五節之後，當然，但是從另外一個角度講到這件事。那就是，當我們基督帥領我們，在凱旋的行列中帥領我們，我們就成爲基督的香氣，我們就成爲基督的香氣。聖徒們，人就能彀感覺到，如果你是基督的香氣，或許人說不出來這個人是基督的香氣，但是他們卻感覺得到，你身上有些是不一樣的。那人所能彀感覺到的，就是你的生活，就是一個使神喜悅的生活，對神來說是馨香之氣的生活。

我把王下四章八到十節，校對的人就問我說，爲甚麼要把這些擺在這裏？我說很重要，留下來：『一日，以利沙經過書念，在那裏有一個大戶的婦人，強留他喫飯。此後，以利沙每從那裏經過，就轉進去喫飯。婦人對丈夫說，』請聽，她怎麼對她丈夫說的，『我看出那常從我們這裏經過的是聖別的神人。』我們沒有任何的記載說，他說了甚麼，作了甚麼，釋放了任何的信息，但是因著他所過的生活對神來說是馨香之氣，他的所是就漫溢出一種情況，讓人認出他是聖別的神人。這個婦人就說，我看出這人是聖別的神人。所以在這裏稍微加一點。所以，『我們可以爲他蓋一間小樓房，在其中安放牀榻、桌子、椅子和燈，他來到我們這裏，就可以進去歇息。』所以這就是接納同工。確定是有一個小樓房，確定那裏有個牀榻、桌子、椅子和燈，所以他可以研讀神的話。我非常喜歡，這是很實際的。但這只是一個輔助的話。重點就是，她有一個感覺，她看出這個人是聖別的神人。

聖徒們，我願意再說。惟一能彀滿足神的生活，使神喜悅的生活，就是基督在地上所生活的重複，再次的活出。所以，惟一使神喜悅的生活，就是基督在地上所過的生活。那這一個生活乃是在經歷基督所經過的，就是經過基督所經歷的作爲燔祭。那就是說，我們需要經歷基督，作燔祭的經歷。這種的生活就是一種滿足神的生活，這樣來說對神是一個怡爽，是一個歡悅。在福音書裏面，最少有三次，在祂受浸，在祂變化山上的時候，主就說過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當我們接受基督作燔祭，我們按手在祂身上，我們說，『主，我以你作我燔祭，我願意與你認同，與你是一，是燔祭，你也與我是一，成爲燔祭。』我們的生活就成爲神的喜悅，就能彀討神的喜悅。這也就是當我們在基督裏，以基督作燔祭，就能過這種生活。主就會說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馬太福音十二章十八節，祂引用以賽亞書說，我所寶愛，我所揀選，我魂所喜悅的，『看哪，我的僕人，我所揀選，我所愛，我魂所喜悅的；』所以在這裏，你就看見，這是爲著神的喜悅。這就是我爲甚麼要在地上過生活，這就是使主的恢復是與地上所作的截然不同，獨特超脫的，卓越的。

有一對夫婦，幾年前他們離開了，有人想牧養他們，他們說了這樣的一句話：召會生活不會使我快樂。但是聖徒們，我可以說，召會生活是使我快樂的，我們能彀這麼說。但是這對夫婦說，召會生活使我不快樂。這裏的點就是說，我們在這裏不是爲著我們的快樂的。我們乃是在這裏要使神快樂，我們乃是爲著祂的喜悅。你看見這裏的重點麼？我們爲甚麼在這裏？是使神喜悅。

二　這祭每天早晚都要獻上—出二九 38～42，利六 8～13，民二八 2～4。

這個神人的生活，對神來說，是一個完全絕對爲著神的滿足。這個生活完全是絕對完全奉獻給神，爲著滿足神的生活，是在這裏實行神的經綸，要建造召會，終極完成於新耶路撒冷。第二中點說，這祭每天早晚都要獻上。早晚都要獻。會前，我跟弟兄們在一起交通的時候，我讀到這些事情，早晚都要獻上，我就被這些事所責備，特別是在晚上。我們需要在早晨接受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但是我們有沒有接受基督作燔祭在晚上呢？首先我要問

了，到底我們早上有沒有接受基督作燔祭呢？盼望在這堂聚會之後，所有在這個房間裏，甚至在這裏看轉播的，或者是看錄像的，你都要以基督作你的燔祭，作我們向神獻上的絕對。我們需要以基督作爲完全爲著神滿足的祭，來執行神的經綸，建造召會作基督的身體，終極完成於新耶路撒冷。是，我們需要早晨接受基督作燔祭，但晚上怎麼樣？你晚上的生活怎麼樣？你有沒有以基督作你的燔祭呢？祭司每天早晚都要獻上基督作祭，所以我們也需要有這樣的實行，每早每晚都要獻上。

三　燔祭的公綿羊，表徵剛強的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使我們得以承擔新約的祭司職分（利八 18）；這供物，就是承接聖職所獻的羊（22，七 37 與註 1），題醒我們這些事奉的人必須絕對爲著神，而我們卻不是；因此，爲著祭司的事奉，我們需要天天取用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（六 12，參來十 5 ～ 10）。

我們需要向神絕對，而我們卻不是，因此，我們需要天天取用基督作我們祭司職分的燔祭。所以，其中這兩隻公綿羊，一隻被殺之後，這個血是放在右耳垂，和右手指並且右邊的腳趾上。這就表示我們需要基督潔淨的寶血，在我們聽主的話上需要是奉獻的；在我們接受神的路，就是我們手裏，需要奉獻的；我們在行走在神的道路上，就是祂經綸的路上，需要有祂的這樣的奉獻。我們需要這些特別的奉獻。

四　按手在燔祭牲的頭上，乃是表徵我們與基督聯合，聯結；藉著按手在作我們供物的基督身上，我們就與祂聯結，祂與我們就成爲一——利一 4 上：

聖徒們，當我們說在這聯合，在這件事上，就表示我們是與基督的聯結。聯合就是聯結。當我們與基督認同、聯合的時候，我們就與基督，按手在祂頭上，祂是這個燔祭，我們就與祂有一個生機的聯合。藉著按手在我們供物的基督身上，我們也就與祂聯結。我們與祂聯結，祂與我們就成爲一。我們成爲一，就是與這位完全爲著神滿足的成爲一了。

1　在這樣的聯結裏，我們一切的輭弱、缺陷和過失，都由祂擔負，祂一切的美德都成爲我們的；這需要我們藉著合式的禱告操練我們的靈，使我們能在經歷上與祂成爲一——林前六 17。

第一小點是非常的寶貝，在這樣的聯結裏，你只需要有一個簡單的禱告，你說：『主，我以你作我的燔祭，我把自己在你裏面奉獻給你，以你作這個滿足神的燔祭。』你有這樣簡單的禱告，你就是與祂聯合，甚至與祂聯結。當我們這樣的與祂聯結，這裏說到，我們一切的輭弱、缺陷和過失都由祂擔負，祂一切美德啊，都成爲我們的。這是太好了，我們一切的輭弱，缺陷和過失，都由祂擔負，祂一切的美德都成爲我們的，這需要我們藉著合適的禱告，操練我們的靈，使我們能在經歷上與祂成爲一。我們的弟兄說過，我們能彀有這樣的簡單的禱告，我們能說，『主，我按手在你的頭上，就使我能彀與你聯合，也使你與我聯合。』這樣簡單的禱告就使我們能彀與基督作燔祭而聯合，我們就能彀把自己在基督裏奉獻給主，作爲燔祭。所以他是這個燔祭的生活，在我們裏面，藉著我們，並且從我們裏面活出這樣的神人生活，這個生活完全是爲著滿足神的。

2　當我們藉著禱告按手在基督身上，那賜生命的靈，就是我們按

手在祂身上的這位基督（十五 45，林後三 6、17），就立刻在我們裏面行動並工作，而在我們裏面過一種生活，是重複基督在地上所過的生活，也就是燔祭的生活（加六 17）。

當我們藉著禱告按手在基督身上，那賜生命的靈，就是我們按手在祂身上的這位基督，這就使我們能彀經歷祂，第二小點，我們藉著禱告按手在基督身上，那賜生命的靈，就是我們按手在祂身上的這位基督，就立刻在我們裏面行動並工作，而在我們裏面過一種生活，是重複基督在地上所過的生活，也是燔祭的生活。聖徒們，我不知道你們怎麼樣，對我來說，這些點是太美妙，太好了。我們能彀藉著禱告按手在基督身上，祂是賜生命的靈，祂就能彀立刻在我們裏面行動並工作。而我們能彀過一種生活是重複基督在地上所過的生活，也就是燔祭的生活。

這就是爲甚麼保羅在加拉太書六章十七節說，『從今以後，人都不要攪擾我，因爲我身體上帶著耶穌的烙印。』我身體上是帶著耶穌的烙印，你如果看那裏的註解，註解就指出來，耶穌的烙印，這裏的烙印也就是烙印在奴隸身上，指明這個主人是誰。你可以說，就著肉身上乃是保羅，在他忠信服事主人時所受之傷的疤痕，但是在屬靈方面那是表徵他所過的生活的特徵，與主耶穌在地上所過的一樣的生活。那到底這是甚麼樣的生活呢？乃是不斷的被釘死，他過一種生活是行神的意思；他過一種生活，不尋求自己的榮耀，只尋求神的榮耀；他過一種生活，服從並順從神，以致死在十字架上，等等。所以，他過這樣的生活，就帶著耶穌的烙印。

五　我們需要天天取用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（民二八 3～4，利一 2～4，六 12～13，參提後一 6），使我們可以在基督作燔祭的經歷上經歷祂；不是在外面做法基督，而是在日常生活中活祂—林後五 14～15，腓一 19～21，徒二七 22～25，二八 3～9，林前一 9。

我們需要天天取用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使我們可以在基督作燔祭的經歷上經歷祂；不是在外面做法基督，乃是在日常生活中活祂。當然，使徒行傳二十七章、二十八章講到主在這很長的一段旅程被監禁。我不願意重複在這裏，這是惟一你可以在主恢復裏面講的這個所謂海洋故事。就是，保羅講到，這就是主耶穌在地上再一次祂神聖的豐富的人性裏面活出的生活，我們也可以像保羅一樣。

六　我們不斷的取用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基督之優美的外在彰顯就越成爲我們的，使祂得著顯大（利七 8，詩九十 17，出二八 2，腓一 20），並且我們也越享受基督作我們覆罩的能力，以遮蓋、保護並保守我們（四 13，林後十二 9）。

利未記七章八節說到，祭司無論爲誰獻燔祭，要親自得他所獻那燔祭牲的皮。你當獻上基督作燔祭的時候，你就得著那祭牲的皮。所以那就是說，你越接受基督作你的燔祭，這外在這個美麗的彰顯就能彀彰顯在你的裏面，所以你就成爲你覆罩的能力，以遮蓋、保護並保守我們。詩篇九十篇十七節，說，『願我們神的恩惠，歸於我們身上；』註解說，這個恩惠同時也是指著美麗，願神的美麗歸於我們身上。出埃及記二十八章二節這裏說到，

聖衣是爲榮耀爲華美。所以基督在作燔祭是爲我們的華美，當我們接受祂作我們的燔祭，那外在的表顯就成爲我們的華美，或者美麗。

第七中點也是非常的好：

七　燔祭壇上的火要一直燒著，『不可熄滅』（利六 8 ～ 13）；一天過一天，在許多場合裏，我們需要將自己在基督裏獻給神作常獻的燔祭，而被神焚燒，使我們能焚燒別人—參羅十二 1 ～ 2，民二八 3 ～ 4、9 ～ 11、19、26 ～ 27，二九 1 ～ 2、7 ～ 8、12 ～ 13、39 ～ 40。

燔祭壇上的火要一直燒著，不可熄滅。一天過一天，聖徒們，這裏說到不可熄滅，道理上或許知道，但是經歷上不要讓你燔祭壇上的火熄滅，它，這個火不可熄滅。一天過一天，在許多場合裏，我們需要將自己在基督裏獻給神作常獻的燔祭，而被神焚燒，使我們能焚燒別人。我們需要被祂所焚燒，使我們能彀焚燒別人。利未記六章我們有燔祭的律例、條例，所以這個燔祭的條例也就是跟生命之靈的律是相對應的，這就指明，甚至在享受基督的事上，我們不應該是不法的，而應當受這些條例所規律。也就是生命之靈的律，這個律來規律。所以，每天早上都要獻上這個祭，在燔祭壇上的火是從天上降下來的，所以祭司的責任是要確認、確定這個火，不可熄滅，這是一個很大的職責。所以他要早早起來，把柴放在火上，每早晨都要放，然後把燔祭放在上面。他要把平安祭的脂油要擺在這個燔祭的上面。這就指明，平安祭就是我們與主之間甜美、親密的交通。我們與主之間甜美、親密的交通乃是根據我們在基督裏作我們燔祭的獻祭。因爲這個燔祭是在首先在那裏，然後平安祭是在現在這個燔祭的上面。這裏，整夜直到早晨，這就是說，燔祭應該是在這個黑暗時代一直燒到直到早晨的意思。早晨的意思就是直到主耶穌的再來。所以我們需要在燔祭的上面，所以在這裏，整夜，在這個黑暗的時代直到早晨，就是主耶穌的再來，整夜在壇上的焚燒，直到早晨。

第八中點，這是非常好的點，是很好的一點，我願意稍微逗留在這個點上。

八　這種奉獻是『樓房上的』奉獻，就是與神永遠經綸這屬天異象『結婚』並因之癲狂的奉獻—徒一 12 ～ 14，啓三 18，徒二六 19 ～ 29。

門徒們，在海邊，當主呼召他們的時候，是有一個奉獻，那時有一百二十個人在樓房上，主成就了一切。之後祂就留下一百二十人。我們需要主，禱告說，『主啊，使我成爲這一百二十位中的一位，我願意在那樓房上的奉獻裏。』我們要與神永遠經綸這屬天的異象『結婚』並因之瘋狂的奉獻。

你知道，我們可以說到許多關於保羅的話，我們知道，保羅乃是與神經綸屬天的異象『結婚』並因這個神經綸的異象而癲狂。

使徒行傳有一章，保羅被石頭擊打。我們傳福音的時候，我們覺得我們沒有一個人可能會被石頭丟了。保羅卻被石頭丟了，所以保羅在那裏被石頭打了，所以弟兄都圍著他。我就說，趕快呼叫呼救 911 或 119，我得回家了。保羅甚麼？站起來，把身上塵土抖一抖，就說，我們到下一個城市去吧。所以保羅是癲狂了，爲著神新約的經綸。

在使徒行傳十七章六節，保羅從帖撒羅尼迦傳福音的時候，這些人非常的憤怒，因爲他

帶了，他說，這些顛覆世界的已經來了，顛覆全世界的人都來到我們這裏。如果我們是燔祭，我們就會像保羅一樣，是在這裏攪亂天下的。攪亂天下的不是一個很糟糕的位置，而是正確合適的，所以攪亂天下的。

然後，二十四章，他就請了人來反對保羅，他說，帖土羅他抓住機會:『這個人是瘟疫。』所以這裏就使徒申言者和傳福音者叫，說這些都是瘟疫。保羅就著正確的意義是一個瘟疫，因爲他是一個燔祭。在那個樓房上，彼得也在樓房上，所以，彼得放棄了四件事，就是他列祖的傳統，這就是他第一件所放棄的；第二，他放棄了他的國家；放棄了他與鄰居朋友的關係；他也放棄了他的親戚；他甚至願意犧牲生命，能殼在這個樓房上，這是第五件事，他犧牲生命能殼在樓房上。所以，這一百二十位，他們都成爲燔祭，他們在這裏焚燒並且焚燒別人，他們乃是主在地上時代的器皿，把這個時代轉到召會的時代。

啓示錄三章十八節，主在這裏，藉著約翰在這裏安慰老底嘉的召會。他在這裏說，我勸你們向我買火煉的金子叫你富足，甚至要買眼藥擦你的眼睛，使你能看見。我們爲甚麼看不見神永遠經綸的異象呢？是因爲我們不願意付代價。我們如果願意付代價，主就能殼開我們的眼睛，我們就能殼買那靈作眼藥，擦我們的眼睛，使我們能看見。

我願意讀一些一段話給你們聽，我是在我的這個 iPad 上面。現在我們在這裏跟著神永遠經綸的異象，請聽李弟兄在這裏說，這是《時代的異象》這本書裏出來的。他說：主的恢復乃是藉著我們親愛的倪弟兄帶來，因著這個，他就成爲攻擊的目標。一九三四年，他在杭州結婚，有人就用這樣的機會挑起一個風波，他非常的悲傷。有一天我去安慰他，（你怎麼可能安慰倪弟兄呢？你說，倪弟兄啊，快樂吧，快樂，笑笑吧。你不能這麼作。）有一天我去安慰他，（李弟兄怎麼樣安慰倪弟兄是非常好的）他說，你知道，在我們兩人中間沒有天然的關係，我走這條路，你所走的這條路，我傳講你所傳講，不是因著你我之間有天然的關係。我們兩個人乃是彼此不同的，我是北方人，你是南方人。今天我走這條路，不是因著，我不會因你而走，也不會因你不走，我看見這條路是主的，這是個異象。倪弟兄，我願意告訴你，即使有一天你自己不走這條路，我還要走。我這樣說，因爲那次風波影響到有的人不走這條路了。換句話說，有許多人是跟隨人。所以啊，因人而異。然而我告訴倪弟兄，就是你不走這條路，我還要走這條路，我不會因你而走，也不會因你而不走。我看見這條路是主的路，這是個異象。

他下一段是這麼說：五十二年前，五十二年過去了，至今我一點也不懊悔。在這五十二年中，我看見故事一再重演，人來了又去了，一幕又一幕。從臺灣島上的工作至今，三十幾年中有幾次重大的事情發生，甚至我帶得救、一手造就出來的弟兄，也離開了主的恢復。異象不變，但人會變，跟從的人也會變。所以，我願意語重心長的勸勉諸位：我蒙主憐憫，至今能在這裏，把這個異象帶給你們；我乃是盼望你們跟隨的，不是我這個人，而是我蒙主憐憫所給你們看見的這個異象。

聖徒們，我們在這裏，因爲我們乃是跟隨神經綸的這個屬天的異象，以及在這次特會中所交通所有的內容。一九八八年，最近的風波，有一位弟兄他離開了。他說了這樣一句話，他說，我很後悔，這些年，這麼多年我在跟隨人。當李弟兄聽到了這個話的時候，若是這麼多年他是在跟隨人的話，他真需要悔改。但是我們並不是我們跟隨人，我們是跟隨屬天的異象，因爲屬天的異象乃是控制、管制我們的異象。我們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，我們不是因著任何人走這條路，我們也不應該因著任何人離開這條路，因爲我們乃是跟隨這個異象，我們乃是跟隨這個異象。

使徒行傳二十六章二十二節的這個經節，『然而我蒙神的幫助，直到今日還得站住，向尊卑老幼作見證，所講的，…』所以這裏說神的幫助，這裏講到蒙神的幫助，『幫助』原文這個辭就是聯盟或聯合，所以，使徒們乃是與神聯在一起。所以，神乃是聯合，含示使徒與神聯合，並體認神在聯合中的協助。這就使我們能彀認識神在這聯合中或者是聯盟中的這個協助。所以：

九　我們需要被消滅成灰，好成爲新耶路撒冷，作神的彰顯—詩二十 3，利一 16，六 10 ～ 11，林前三 12 上，啓三 12，二一 2、10 ～ 11、18 ～ 21。

你喜歡這個，你喜歡被消滅成灰麼？根本聽不到你們說『阿們』啊，一點『阿們』聲都沒有，至終會有『阿們』的。因爲要被消滅成灰，就是過受苦的一生。走這條道路，一面也是走享受的路，也是走受苦的路，因爲你要被消滅成灰。因爲想要講過綱要，沒時間講細節。我們需要被消滅成灰，好成爲新耶路撒冷，作神的彰顯。

十　燔祭的灰表徵基督被消滅到無有—可九 12，賽五三 3：

馬可福音九章十二節，這裏說，『怎麼經上又記著，人子要受許多的苦，且被人視爲無有？』甚至主祂是獨一的神人，在反對人的眼中，祂被人視爲無有。這就是被消滅成爲灰，就是基督被神視爲無有。我們以基督作爲燔祭的時候，我們也就成爲灰，我們就會消滅到無有。我滿了感謝，我能跟一團弟兄們服事，我們都是灰。第一小點，這是很積極的：

1　主的願望是要所有在基督裏的信徒，都被消滅成灰。

2　我們既與被消滅成灰的基督是一，我們也被消滅成灰，就是被消滅成爲無有，成爲零—林前一 28，林後十二 11。

我們是被消滅成爲無有，成爲零。你是甚麼？你就是零。你能，我能聽到『阿們』麼？我們是零，基督是萬有；我們是無有，基督是萬有。

3　我們越與基督在祂的死裏聯合，我們就越認識自己已經成了一堆灰。

4　當我們成了灰，我們就不再是天然的人，而是被釘死、了結、焚燒的人—加二 20 上。

5　灰乃是神悅納燔祭作爲脂油的標記，對神來說，這脂油乃是甜美、可喜悅的—詩二十 3，參三六 8 ～ 9。

6　把灰倒在祭壇的東面，就是日出的方向，含示復活—利一 16，約十一 25，腓三 10 ～ 11，林後一 9：

所以祭司把我們所盛的這個灰，當我們以基督作燔祭，就放在這裏。東邊就是含示復活。我們盛灰就放在祭壇的東邊，就是擺到復活裏的時候，就是我們要被帶進復活，帶到復活裏，也就被帶到三一神的變化裏，要成爲新耶路撒冷。最終這些灰要成爲新耶路撒冷。你聽到我說的麼？好，等一下這裏就會說到。

祭司要穿上細麻衣的衣服。當祭司需要穿上細麻布的衣服，那就表徵，在處理灰的時候，

我們需要有非常的細緻、非常的潔淨、非常的聖別來處理這些灰。當把灰帶到營外的時候，他必須要穿上另外一套衣服，這就表徵，要處理灰的事上，是一種尊貴並且尊榮的方式來處理這些灰。這就是說，神非常重視、高看、重視這些灰，因爲這些灰乃是之後要藉著三一神的變化成爲新耶路撒冷。

a　就著基督作燔祭而言，灰不是結束，乃是開始—可九 31。

b　灰的意思是基督已經被治死，但東面表徵復活。

c　我們在基督裏越被消滅成灰，就越被擺在東邊，而有把握太陽會升起，我們要經歷復活的日出—腓三 10 ～ 11。

7　這些灰至終要成爲新耶路撒冷—啓三 12，二一 2、10 ～ 11：

這是不是太好了？你要成爲灰麼？你們必須成爲灰，要不然就不能成爲新耶路撒冷。

a　基督的死把我們帶到盡頭，把我們消滅成灰，而在復活裏，這些灰要成爲寶貴的材料，爲著神的建造—林前三 9 下、12 上。

b　我們被消滅成灰，就把我們帶進三一神的變化裏，成爲寶貴的材料，爲著新耶路撒冷的建造—羅十二 1 ～ 2，林後三 18，啓二一 18 ～ 21。

我再說，當我們被消滅成灰，以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天天，我們都需要說，『主，我以你作我的燔祭，我把自己放在你面前，以你作我的燔祭。我願意被消滅成灰，被帶到三一神的變化裏，成爲新耶路撒冷。』

第二大點說到拿細耳人的祭。

貳　神渴望祂所有的子民都是拿細耳人，就是那些將自己分別歸神的人；他們絕對、完全、徹底的爲著神，不爲著神以外的任何事物—愛神、尋求神、活神並被神構成，好以神祝福人，使神得著彰顯—民六 1 ～ 9、22 ～ 27，詩七三 25 ～ 26，耶三二 39，林後十三 14，參詩一一〇 3，太二六 6 ～ 13：

神渴望祂所有的子民都是拿細耳人，就是那些將自己分別歸神的人；他們絕對、完全、徹底的爲著神，不爲著神以外的任何事物。他們愛神、尋求神、活神並被神構成，好以神祝福人，使神得著彰顯。拿細耳人的願，民數記六章一到二節說，這是個特別的願，是男女許的特別的願。這就是許特別的願，就是說出，要許下的願是奇妙、美妙的，奇妙的。那就是我們以基督作我們真拿細耳人的時候，我們就說，『主啊，我要把自己分別給你，要成爲你的複製，就是這個真正的拿細耳人。主，我願意作拿細耳人。』我們就成爲美妙的子民，奇妙的人，子民。

所以，你看撒母耳的一生，他是利未的支派，他是可拉黨的後裔。可拉黨是帶頭背叛的，甚至可拉黨的後裔居然能彀由神爲祂的經綸所用。他不是亞倫的家，不是神所豫定要作祭司的。換句話說，你要作祭司職分必須是屬於亞倫的家室，但是神卻在這裏有一個補充，那就是在民數記六章裏面，當亞倫家失敗的時候，他在這裏卻有拿細耳人的願，他要與祂

配合，使這一個特別的願能彀用神聖的三一和神聖的分賜來祝福別人。這就是在這篇信息末了來看見這個點。甚至在撒母耳出生之前，他的母親就把他獻給作拿細耳人。這是撒母耳記上一章十一節，撒母耳就是向神所求的。其實神在那裏要求要拿細耳人。所以我們所有人都必須要拿細耳人，只有拿細耳人才能彀帶下神的心意。撒母耳記上一章二十八節，所以我要將這孩子藉與耶和華，他終生是耶和華的。在這裏需要有神的行政，需要完成神的旨意，就需要有人把自己藉給神，撒母耳一生之久都是自動把自己藉給神的人。

一　按豫表，人類中間獨一的拿細耳人是主耶穌基督；拿細耳人豫表基督在祂的人性裏絕對爲神活著—約四 34，五 19、30，七 18，十四 24。

二　拿細耳人的分別持續七天（徒二一 27），表徵完全的期間，甚至一生之久（民六 8，參林前五 7～8，出十二 15，十三 2～4、6～9）。

甚至一生之久。所以我們需要有一個拿細耳人的分別，是爲著我們一生之久的七天，就表徵一生之久的完全的時期。

三　只有拿細耳人能將主耶穌帶回來；凡被神用來轉移時代的人，都必須是拿細耳人，就是自願奉獻的人，絕對且徹底的成爲聖別歸給神。

四　所有的得勝者都是活在拿細耳人的原則裏，向神有四重的自願奉獻—林前六 15～20，羅十二 1～2，九 23，參但五 23：

聖徒們，我不願離開這個會場，而不以天天取用、應用這四重的自願奉獻。你需要以基督作你的燔祭，以基督作你的拿細耳人。這裏有四重的自願奉獻，這是我們天天需要運用的。在這裏講到四重的奉獻，我們需要知道我們是屬於神的。哥林多前書六章保羅說，豈不知道你們的身體是聖靈的殿麼？你們不屬於自己，不是屬自己的。因此你們是重價買來的，這樣，就要在你們的身體上榮耀神。但以理書五章二十三節，伯沙撒是尼布甲尼撒的後裔，他尊重神、敬畏神到了極點，他向，這裏說，你天上，你心向天上的主自高。所以，我們沒有將尊榮歸與那手中有你氣息，管理你一切道路的神。這裏說，我們的氣息都出於神的。所以在這有四重的自願奉獻中，要認識這個點，是神賜我們氣息的。

1　拿細耳人必須勝過屬世的享受和享樂，這由禁絕酒和任何與其來源有關的東西所表徵—民六 3～4，參詩一〇四 15，傳十 19，雅四 4，約壹二 15：

要勝過屬世的享受和享樂，這由禁絕酒和任何與其來源有關的東西所表徵的。在這國殤節的這個週末，不知道外面世界的人在作甚麼，我不知道人在旅館裏面或外面作些甚麼。但是我們卻在這裏，我們在這裏一起來享受神，我們在這裏不是爲著屬世的享受和享樂，我們乃是以主作我們的享受和享樂。

a　屬世的享樂導致情慾的意念和情慾的行爲；我們必須禁絕屬世的酒，藉著享受基督作新酒，使我們成爲使神和人喜樂的人—

士九13，太九17，約壹二15～17，提後三1～5，參賽四二4。

這士師記九章十三節，『葡萄樹對他們說，我豈可停止生產我那使神和人喜樂的新酒，去飄颺在眾樹之上呢？』我們需要享受基督作我們的新酒，能彀使神和使人喜樂，因爲基督是我們的新酒。提摩太後書三章一到五節有不同的愛，有愛自己者，愛錢財者，愛宴樂者，不願意作愛神者。所以，我們不願意作愛自己、愛錢財、愛宴樂者，我們卻願意作愛神者。我們不是愛自己者，我們乃是愛神的人；我們不是愛錢財的人，我們乃是作愛神作我們的錢財的一位；我們乃是，不是愛宴樂，我們乃是愛神作我們的喜樂。神對我們來說是以上所說的一切。

b　我們需要天天維持在主裏的喜樂；『我就到神的祭壇，到我最喜樂的神那裏』—詩四三4，十六11，三六8～9，四六4，四八2，五一12，尼八8、10，耶十五16，哀三21～24、55～56，補充本詩歌二五〇首。

詩篇十六章十一節，『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；』三十六篇八節，『你也必叫他們喝你樂河的水。』四十六篇四節，『有一道河，這河的支流，使神的城快樂；』五十一章十二節，『求你使我復得你救恩之樂，賜我樂意的靈扶持我。』所以在這裏有神救恩的泉源，我們有神救恩之樂，有這樣的靈，是爲著神的建造。當你在那裏享受神，你有神的救恩之樂，你就有一個樂意的靈。你這裏有個樂意的靈。我記得我是一個年輕人的時候，弟兄們說，可不可以，能彀會後幫助排椅子能彀站起來舉手？有許多人在這裏站起來，弟兄們說，好，彀了。現在呢？我們在這裏一報告三十個人，十個人站起來，好吧，十五個，再加十五個，二十個好不好？二十五個，好像在這裏拍賣一樣。三十，三十，二十五，二十五，三十，這不好，這就給我們看見，我們對主的享受還是不彀，是缺乏的。這一點就說這麼多。

2　拿細耳人必須勝過背叛，這由不可剃頭所表徵；不可剃頭表徵不可棄絕主的主權，乃要絕對服從—民六5，參林前十一3、6、10、15：

a　拿細耳人絕對服從主的主權和神所設立的一切代表權柄—弗一10、22下～23，西一18，羅十三1～2上，弗五21、23，六1，來十三17，彼前三1～7，五5。

我們乃是絕對服從主的主權和神所設立的一切代表權柄。一個老師是代表權柄，警察是代表權柄。你看見後面這個警燈亮起，最好退到路邊，因爲那是神的代表權柄。如果你過燔祭的生活，不會這樣的，但是盼望這事不發生在我們身上。

b　拿細耳人是滿了頭髮，滿了服從的人；他有服從的氣質和意願；你若是這樣的人，這對你和你的將來都有很大的祝福—西一18，二19。

拿細耳人是滿了頭髮，如果你頭髮不多，不要擔心，這是屬靈的意義。拿細耳人是滿了頭髮，滿了服從的人。我們必須滿了頭髮。他有服從的氣質和意願，這裏有一個服從的氣質和意願。你若是這樣的人，這對你和你的將來都有很大的祝福。

c 『在某人或某事之下乃是祝福；甚至受到嚴格的限制也是祝福。感謝主，從我進入這恢復那天，主就把我置於某人、某事或某環境之下』—李常受，民數記生命讀經，七八頁，參弗四 1。

很寶貝，c。這是民數記裏面所引用的話。他說，在某人或某事之下乃是祝福，甚至受到嚴格的限制也是祝福。感謝主，從我進入恢復那天，主就把我置於某人、某事或某環境下。你知道，保羅在以弗所書三章一節，他外在乃是羅馬人所監禁的，但是他卻說，我是在主耶穌基督裏的囚犯。以弗所四章一節，對他來說，我是在主裏的囚犯。以弗所書六章二十節，我是帶著鎖鏈的大使，基督帶著鎖鏈的大使。所以在某人、某事或某個某種環境之下是乃是祝福。李弟兄這麼說是非常的寶貝。他說，我進入主恢復的那天，主就把我置於某人、某事或某環境之下。

d 參孫從母腹裏就是拿細耳人，爲時一生之久，參孫能力的來源是他的長頭髮；由此我們看見，在服從裏有能力—士十六 17，參書九 14。

參孫從母腹裏就是拿細耳人，爲時一生之久，參孫能力的來源是他的長頭髮。請聽，由此我們看見，在服從裏有能力，在服從裏有能力。在這裏，他，婦人就使他告訴你，你到底祕密是甚麼？你力量的祕密。他就把他心中的一切都告訴了她。她怎麼？她就使他厭煩了，使他累了，疲累了。所以在這裏講到敵基督。敵基督是甚麼呢？是使，敵基督會使所有的人都在被耗盡了。所以在這裏就是，這裏來說啊，這個撒但的計謀就是要使我們被耗盡了，他要把我們這個絕對拿細耳人的奉獻被耗盡。千萬不要耗盡你拿細耳人的奉獻。這個耗儘是逐漸的，不是撒但一來就是把燈關了，而是好像那個一點一點的，那個燈啊，是可以微調的，越調越弱，越調越小，一天小過一天，到最後，這個燈，這個房間裏這個燈是整個滅掉了，是一點一點的耗盡了。你的奉獻就是耗盡了。不要讓仇敵耗盡我們的奉獻。甚至今天早晨，我們盼望我們有一個新鮮對主拿細耳人的奉獻。當然特別的時候需要有特別的奉獻，特別的燔祭，但是我們一生之久應該是有這樣的祭。參孫能力的來源是他的長頭髮，這是我們看見。

3 拿細耳人必須勝過死亡，這由他不可因至親死了或身旁有人突然死了而受玷污所表徵—民六 6～7、9：

聖徒們，家家都有垃圾桶。召會生活裏或許會有閒言閒語，所有這些閒言閒語都是從垃圾桶出來的有毒的話。如果你來我家，這個垃圾桶不是在餐桌上說，請喫香蕉皮，不是的，而是在某個地方。宇宙的垃圾桶就是火湖。所以我們不要把垃圾桶展示出來。去訪問一處地方召會，不要去挖垃圾桶，不要成爲資訊中心，看誰在作甚麼，誰是這個，誰是那個。我們在這裏只是要享受主作我們的生命，我們不願意被死在任何方式影響到我們。知道越少，越能留在生命裏，知道越多，越不容易留在生命裏。你越知道聖徒的事，你所謂的知道就使你落在死之下。最好不知，不要知道。你知道，這個猴子就是不聽邪惡、不視邪惡，你所聽的就是基督，說的就是基督，看的就是基督。

a 在神面前，死比罪更玷污人；在召會生活裏，在神子民中間可能散佈著不同種的屬靈死亡—野蠻的死亡（獸的屍體），溫和

的死亡（牲畜的屍體），或狡猾的死亡（爬物的屍體）—利五2，啓三4，羅八6。

在神面前，死比罪更玷污人；在召會生活裏，在神子民中間可能散佈著不同種的屬靈死亡，就是野蠻的死亡（獸的屍體），這是召會歷史看過了，溫和的死亡（牲畜的屍體）或狡猾的死亡（爬物的屍體）。啓示錄三章四節講到撒狄，啓示錄三章一節主說，對撒狄說，你的名是活的，其實，按名是活的，卻是死的。你不要按名是活卻是死的，我不願意這件事發生在我們身上。我們需要是召會是活神的家。

b　我們必須滿了『對抗死亡』的生命；這在於我們運用靈禱告有多少，但不是一般的禱告，乃是與仇敵爭戰的禱告—林後五4，六1上，太二六41，但六10，九17。

所以我們必須滿了這個反對死的生命，特別是在召會的聚會裏。林後六章一節有非常好的一個註解，保羅和他的同工藉著適應一切的生命在這裏勞苦。我看見李弟兄在很多的情形，在各式各樣的聚會裏面，有些聚會是非常好的很高的聚會，有的聚會是很低的聚會，有的聚會，人在那裏呻吟的聚會，甚至在歎息的聚會，李弟兄是過一個適應一切的生命。你看見這一個註解講到適應一切的生命。其實我們的生命是不能彀適應召會生活的，但是在我們的靈裏卻有一個適應一切的生命。祂能彀忍受任何對待，接受各樣環境，在各種情形裏作工，並把握各樣機會，好完成他們的職事。

我們必須滿了『對抗死亡』的生命。我們要滿了生命就必須要儆醒禱告，使我們不落入試誘。靈固然願意，肉體卻輭弱了。我們之前知道，在這裏講到儆醒，儆醒這個辭就表示說要醒著，儆醒。要禱告，因爲門徒這個時候都睡著了，主在這裏禱告、痛苦，在這裏掙扎的時候，祂發現他們都睡著了。當在這裏，主在對抗風暴的時候，門徒們在睡覺；主在這裏受攪擾的時候，他們卻在睡著。主儆醒，他們卻睡著了。但是我們在這裏需要儆醒禱告。這不是指著這個，你可以，不僅是肉體是睡著了，你的心裏，心思也是睡著了。你不注意到，你現在可以看著我，但是你的注意力已經在講你的行李該怎麼辦。我希望你們不是這樣子。

我們對世界的看法也很可能，我們直覺的，那個靈裏的直覺也可能是睡著了。我因爲很可能是肉身睡著了。有一次，在波蘭傳福音，我到這所大學，有三個同工跟我在一起，房間裏滿了不信主的人，坐滿了博士，就是無神論的這些不信主的人。需要一個屬靈的爭戰在那裏，要突破那個氣氛。所以我在那裏傳福音的時候，繙譯的人在那裏在旁邊，我看著那裏，那裏另外兩個同工都睡著了，頭低低的。我說『主耶穌啊』，我說『主啊』，我不怪他們，我坐在那裏也很可能睡著，因爲時差。但是，你可以有時差，不要有靈差就好了。好，聖徒們，我們應該儆醒禱告，不要讓你的注意力不在，不集中。

c　我們若覺得聚會死沉，就需要多多禱告，以對抗那種死沉的光景：『主，用你的血遮蓋我，抵擋一切的死沉，抵擋一切屬靈的死沉。主，用你得勝的血遮蓋這聚會。在這血下，我們有分於神聖的生命。』

我們若覺得聚會死沉，就需要多多禱告，以對抗那種死沉的光景。當我進到召會生活裏的時候，我總是注意到，這很摸著我，我進到召會生活裏的時候，我總是注意到，有一班

一團的聖徒，核心的聖徒，他們不願意讓這個聚會下沉、死沉，無論是唱詩歌或者禱告或者分享或者申言、作見證，他們不願意讓這個聚會死沉，他們拒絕讓這個聚會落到死沉裏面。如果我們覺得聚會死沉，就需要多禱告，抵抗那種的光景，我們需要禱告，就在我們裏面應該有一種的禱告:『主啊，用你的血遮蓋我，抵抗一切的死沉，抵擋一切屬靈的死沉。主，用你得勝的血遮蓋這聚會。在這血下，我們有分於神聖的生命。』

d　拿細耳人被數點是爲著形成神的軍隊，他們非常警覺，對於和死亡的爭戰充滿了感覺；因爲死亡的病菌甚至也在召會生活中，所以我們需要天天、時時禱告，與死亡，就是與神最後的仇敵爭戰—林前十五 26。

4　拿細耳人必須勝過天然的情感，這由他不可因父母、兄弟姊妹的死，使自己不潔淨所表徵—民六 7，太十二 46 ～ 50，林後五 16：

馬太福音十二章四十六到五十節，『有人對祂說，看哪，你的母親和兄弟站在外面，要找你說話。祂卻回答那對祂說話的人說，誰是我的母親？誰是我的弟兄？就伸手指著門徒說，看哪，我的母親，我的弟兄！因爲凡實行我在諸天之上父旨意的，就是我的弟兄、姊妹和母親了。』所以，我們如果實行父旨意的，就是能彀成爲幫助主的弟兄，成爲同情主的姐妹，也成爲在這裏愛主的母親。我們需要成爲這樣的人，勝過天然的感情。

a　天然的生命同其天然的情感，是由會發酵以致腐壞的蜜（素祭不可用蜜）所豫表；保羅和巴拿巴之間的難處是由天然生命的蜜所引起的—利二 11，徒十五 35 ～ 39、25 ～ 26，西四 10。

請看使徒行傳十五章三十五到三十九節，保羅和巴拿巴，保羅對巴拿巴說，讓我們仍回到各城去，看望弟兄們的景況如何。巴拿巴定意要帶著稱呼馬可的約翰同去，但保羅以爲不帶他同去是適宜的，因爲馬可從前曾在旁非利亞離開他們，不和他們同去工作。於是二人起了爭執，甚至彼此分開；巴拿巴帶著，就彼此分開了。因爲我們知道，馬可是巴拿巴的表弟，所以他與巴拿巴之間有天然的關係，他們兩個彼此是表兄弟。所以，這裏，巴拿巴和掃羅之後，保羅就揀選了西拉，也就把他交給神的恩，就帶著他一同往前。所以在他們的行程裏，他們是有著神的恩。所以這裏的註解，在同工們中間因爲個人關係的是可怕的，因著人事的關係起了爭執是可怕的。當切記！！兩個驚歎號，當切記！！其中有一個風波，這個風波的源頭或者根，你可以說是野心不得逞，就是，還有天然的情感，有一些我們所愛的弟兄，其實我們還有一件事，就是有天然的情感。

b　神不要我們以天然的愛來愛，乃要以祂爲我們的愛來愛—腓二 2，林前十三 4 ～ 8、13，提後一 7。

五　一旦先前分別出來歸於徒然，我們就應當藉著以基督作一切祭物的實際，重新將自己分別歸神—民六 8 ～ 21。

我們一旦分別出來了，就要把自己再次分別出來。我要再說，每一天，我們需要把自己分別出來歸給主，脫離天然的情感、屬地的享樂，脫離死亡、背叛，我們天然的情感和天然的人。我們分別出來就是我們要憑靈而活，照靈而行，我們與弟兄姊妹的關係都要在靈

裏，我們把自己從屬世的享受和享樂裏分別出來，能彀享受主，我們從背叛裏面被分別出來，把自己交在基督的權柄之下，元首權柄之下，我們把自己完全順服於主，乃是要讓我們充滿了基督作賜生命的靈，作了對抗死亡的生命。

第六中點，這是目的了，拿細耳人的目的。你看，在民數記第六章有拿細耳人的祭，在民數記的末了就講到由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所祝福，這就是拿細耳人的目的，說：

六　我們分別歸神，是爲著我們蒙神祝福，好以神聖三一之神聖分賜裏的神祝福人，使祂永遠的經綸得著完成—22～27節，參林後十三14。

聖徒們，每一天，我們都需要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我們能彀過神人的生活，每一天，我們都需要分別自己作真正的拿細耳人，能彀把主帶回來，並且使我們能彀蒙神祝福，並且以神祝福，以神聖三一之神聖分賜裏的祝福來祝福人，使祂永遠的經綸得著完成。民數記（六章）二十二到二十七節，『願耶和華賜福給你，保護你；願耶和華使祂的面光照你，賜恩給你；願耶和華向你揚臉，賜你平安。』這就是父神、子神與靈神的祝福，就是神聖三一把自己分賜到我們的裏面。在訓練裏我們會，在要來的訓練會講到更多。在訓練裏有一篇信息，我稍微作點廣告，要來信息的有一篇是講到祝福，篇題就是祝福。如果要在神的祝福之下，若要以神聖三一之神聖分賜的神祝福別人，今天就必須成爲拿細耳人。那這個就是耶和華保護你，這就是父；使祂的面光照耀你，賜恩給你，這就是子神；願祂向你揚臉，賜你平安，這就是形容那靈。所以，我再說，聖徒們，今天從這一次特會離開的時候，要每一天，每一天早晚都要按手在祂身上，作燔祭的身上，與祂聯合，以祂作我們的燔祭，並且接受祂作獨一的拿細耳人，有這四重的分別，好使我們能彀蒙神祝福，也是以神祝福別人，好以神聖三一之神聖分賜裏的神祝福人，使祂永遠的經綸得著完成。